

常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常政办发〔2022〕74号

关于举办常州市第十六届运动会的通知

各辖市、区人民政府，常州经开区管委会，市各委办局，市各直属单位：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体育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精神，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积极创建国家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市，加快推进国家体育消费试点城市建设，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和《全民健身条例》，经市政府同意，拟定于2023年4月至10月举行常州市第十六届运动会。各地、各部门要认真组织、积极参赛、争创佳绩，为奋力推进“532”发展战略，谱写“强富美高”新常州现代化建设新篇章作出贡献。

- 附件：1. 常州市第十六届运动会竞赛规程总则
2. 常州市第十六届运动会组委会名单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常州市第十六届运动会竞赛规程总则

常州市第十六届运动会将于2023年4月至10月举行。为保证各项竞赛活动规范、有序、顺利进行，制定本规程总则。

一、竞赛项目

常州市第十六届运动会设青少年部、高校部、中技部、职工部、农村部、老年人部、社会部，共七部。各部竞赛项目为：

（一）青少年部

1. 幼儿组：足球、快乐体操、体育舞蹈、棋类（象棋、围棋、国际象棋）、游泳，共5项。
2. 小学组：田径、游泳、足球、篮球、排球、快乐体操（体适能）、武术套路、乒乓球、羽毛球、网球、射击、射箭、举重、摔跤、柔道、跆拳道、手球、曲棍球、垒球、击剑、自行车、健美操、体育舞蹈、棋类（象棋、围棋、国际象棋）、轮滑冰球，共25项。
3. 初中组：田径、游泳、足球、篮球、排球、乒乓球、羽毛球、网球、射击、举重、武术套路、健美操、棋类（象棋、围棋、国际象棋）、轮滑冰球，共14项。
4. 高中组：田径、游泳、足球、篮球、排球、乒乓球、羽毛球、健美操、棋类（象棋、围棋、国际象棋）、射击，共10项。

(二) 高校部

田径、足球、篮球、排球、乒乓球、羽毛球、网球、健美操、啦啦操、街舞、舞龙、武术、瑜伽，共13项。

(三) 中技部

篮球、乒乓球、羽毛球，共3项。

(四) 职工部

羽毛球、乒乓球、篮球、拔河、棋牌，共5项。

(五) 农村部

乒乓球、象棋、钓鱼、健身秧歌、风筝，共5项。

(六) 老年人部

门球、气排球、象棋、围棋、掼蛋、太极拳（剑）、柔力球、健身秧歌、广场舞、桌上冰壶球，共10项。

(七) 社会部

马拉松、城市定向、11人制足球、5人制足球、3人制篮球、电子竞技、体育舞蹈、健身气功、传统武术、保龄球、皮划艇、网球、围棋、掼蛋、桥牌、龙舟、汽车摩托车场地越野、飞镖、国家体育锻炼标准达标赛、社会体育指导员（健身）职业技能大赛，共20项。

残疾人比赛由市残联另行组织实施。

二、比赛时间

2023年4月—10月。

三、参赛办法

(一)青少年部以各区市、市教育局下属学校混合组队参赛(集体球类项目、健美操以及部分项目的团体比赛以学校为单位报名参赛，每个单位不超过3支队伍参赛)。

(二)高校部以基层学校为单位组队参赛。

(三)中技部以基层学校为单位组队参赛。

(四)职工部以各区市、机关、事业、行业系统、部省属企业、驻常部队为单位组队参赛。

(五)农村部以各区市为单位组队参赛，其中乒乓球团体和健身秧歌由乡镇、街道组队参赛，各区市可报2支队伍参赛。

(六)老人人部以各区市为单位组队参赛。

(七)社会部面向社会公开报名参赛。

四、运动员资格

(一)参加青少年部、高校部、中技部比赛的运动员，必须是我市所属学校具有正式学籍的全日制在校学生(其中参加青少年部小学、初中、高中组比赛的学生必须经过体育、教育行政主管部门注册认可后方能参加比赛)。

参加职工部比赛的运动员必须在机关企事业单位工作，并在2021年1月1日以前工资在册的干部职工(含临时工、合同工)，部队运动员必须是在常服役的干部、战士。

参加农村部比赛的运动员必须是各区市从事农业农村工作的干部职工及本乡镇(涉农街道)范围内人员。

参加老年人部比赛的必须是年龄范围在52~70周岁的女运动员和年龄范围在57~70周岁的男运动员(个别项目可适当放宽年龄限制，以各单项规程为准)。

社会部参赛的运动员必须是在2023年1月1日前来常居住的市民(含持有暂住证的居住者)。

(二)参赛运动员必须经医务部门检查证明身体健康，具备参与所需项目的身体条件，并办理意外伤害保险。

(三)运动员只能代表一个地区或单位参加一个部别的比赛。职工部、农村部、老年人部、社会部的运动员每人限报两个项目的比赛。

(四)专业运动员退役两年内(含两年)不得参赛。

(五)凡按年龄划分组别的不得跨组参加比赛。

(六)青少年部有关规定：市运动队的运动员代表原输送单位参赛，如原输送单位未报名的可代表现学籍单位参赛。代表外省(市)参加省级以上注册的运动员不得参赛。港澳台和华侨运动员在取得我市中小学校学籍后，可代表学籍所在单位参赛。

(七)运动员如在参赛资格上弄虚作假，将按有关纪律规定严肃处理。

五、组织实施

(一)在市政府领导下，由各区市和市有关部门共同组成大会组委会，组委会办公室设在市体育局。

(二)青少年部的比赛由市体育局、市教育局共同组织实施；

高校部的比赛由市体育局、各在常高校共同组织实施；中技部的比赛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组织实施；职工部的比赛由市总工会组织实施；农村部的比赛由市农业农村局组织实施；老年人部的比赛由市老年人体协组织实施；社会部的比赛由市体育总会组织实施。

（三）市体育局对各部的比赛在业务上进行检查、督促、指导。

（四）各部应成立与常州市第十六届运动会组委会相应的竞委会，并于2023年3月1日前报市体育局备案。

六、竞赛办法

（一）各部各单项比赛，按该项目的竞赛规程执行。

（二）篮球、排球、足球项目各组别少于3个队（不含3个）则取消该组别比赛。单项比赛凡参赛运动员（队）只有1人（1队）的则取消该单项比赛（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三）比赛采用国家体育总局审定公布的各项竞赛规则和有关补充规定以及常州市竞赛特定规则。

七、录取名次和计分办法

（一）录取名次

1. 青少年部公布幼儿组、小学组和初中组的金牌数和总分数的排名，分别表彰各区市代表团；公布高中组的金牌数和总分数的排名，分别取前八名表彰学校。

幼儿组取4项计分计牌；小学组取15项、初中组取10项计分计牌，其中田径、游泳、足球、篮球、排球为必须计分计牌项目；

高中组取4项计分计牌，其中田径、足球、篮球为必须计分计牌项目。

2. 高校部、中技部根据团体总分，分别录取前六名。
3. 职工部、农村部、老年人部、社会部均不计金牌总数，不计团体总分，不排位。各项目团体、单项均录取前六名。
4. 金牌总数按各单位参赛运动员在各项目比赛中所获金牌数的多少计算，金牌多者名次列前，如金牌相等，则以获银牌多者名次列前，余类推。团体总分按各单位参赛运动员在各项比赛中所获名次得分总和计算，积分多者名次列前。如积分相等，则以获得第一名多者列前，余类推。

（二）计分办法

1. 青少年部按照市体育局和市教育局制定的有关办法执行。
2. 高校部、中技部比赛的计分办法如下：
 - (1) 各单项须排出名次，第一名不出现并列。
 - (2) 各单项录取前六名，按9、7、6、4、3、2计分，不足六名时按高限录取计分（集体项目除外）。
 - (3) 足球、篮球、排球项目的计牌和计分办法：
第一名计金牌4枚、36分
第二名计金牌2枚、银牌2枚、32分
第三名计金牌1枚、铜牌3枚、27分
第四名计16分
第五名计12分
第六名计8分

八、报名

(一) 各区市及市有关部门、单位设代表团，代表团设团长1人、副团长若干人、竞赛联络员及其他工作人员若干人。请各地、各单位将代表团名单于2023年4月1日前报市体育局。

(二) 各代表团参加本届运动会第一次报项于2023年4月1日前截止，逾期作不参加论。

(三) 第二次报名时，各代表团参加各部（组）比赛均需按各部（组）单项竞赛规程规定的时间进行报名。

九、裁判员

裁判长、仲裁委员或技术代表由市体育局委派，其他裁判员由各部竞委会选定。

十、表彰办法

(一) 对参加各部单项竞赛获得集体（含团体）、个人项目前三名颁发金、银、铜牌，四至六（或八）名颁发获奖证书。

(二) 对参加青少年部幼儿组、小学组、初中组、高中组比赛的单位颁发参赛成绩奖（金牌排位奖、总分排位奖）、人才输送奖、大赛贡献奖、优秀组织奖（人才输送奖、大赛贡献奖、优秀组织奖表彰办法另行制定）。

(三) 对参加高校部、中技部比赛获团体总分前六名的单位颁发团体总分奖。

(四) 对在田径、游泳、举重、射击比赛中达一级运动员标准和破常州市最高纪录、省青少年纪录的运动员进行表彰。

(五)对在我市十六届运动会各部比赛中获得体育道德风尚奖、优秀组织奖、优秀赛区的单位给予表彰(表彰办法另行制定)。

十一、表彰常州市群众体育先进集体和个人

具体办法另行制定。

十二、开幕式和闭幕式

2023年4月举行常州市第十六届运动会开幕式，2023年10月举行常州市第十六届运动会闭幕式(有关要求另行通知)。

十三、团旗和服装

各代表团团旗(2米×3米)自备，颜色图样不限，文字统一为××市或××区或××局或××单位。

参加运动会开幕式入场式的运动员服装必须统一，由各代表团自定，每个代表团按12×8队形排列。

十四、未尽事宜由各部竞委会补充说明

十五、本规程总则由常州市体育局负责解释

附件 2

常州市第十六届运动会组委会名单

主任：蒋鹏举 市政府副市长
副主任：陈峰 市政府副秘书长
 完利梅 市教育局局长
 王竹林 市人社局党组书记
 李昙云 市农业农村局局长
 杜吉宾 市体育局局长
 刘卫国 市总工会党组书记、副主席
秘书长：陈杰 市体育局副局长
委员：张顺 溧阳市委常委、副市长
 叶琳 金坛区副区长
 贾东 武进区副区长
 陈建生 新北区副区长
 方力 天宁区委常委、副区长
 胡金芳 钟楼区副区长
 冯晖 常州经开区管委会副主任
 孙洁茹 市委宣传部副部长、市政府新闻办主任(兼)
 刘业茂 市委市级机关工委副书记
 黄幼文 常州日报社常州晚报副总编辑

许建俊 常州广播电视台副台长
戚宝华 市教育局副局长
沈新峰 市工信局副局长
顾 锋 市公安局副局长
李 军 市财政局副局长
刘晓东 市人社局副局长
司洪庆 市城管局副局长
周旭栋 市交通运输局副局长
孙治国 市农业农村局二级调研员
蒋苏菁 市文广旅局副局长
姚 澄 市卫健委副主任
陈相楠 市外办副主任
贺东俊 市市场监管局副局长
堵文波 市体育局副局长
魏继斌 市体育局副局长
王钦利 市体育局专职委员
姜玥宏 市气象局副局长
郁文欣 市国家安全局副局长
宣建强 市总工会副主席
汪 舟 团市委副书记
陶琪艳 市妇联副主席
王丹丹 市残联副理事长

卜宪沛 市红十字会副会长
袁黎 常州供电公司副总经理
苏大勇 常州电信分公司副总经理
刘鹏 常州移动分公司副总经理
贾康 常州联通分公司副总经理

组委会办公室设在市体育局，杜吉宾兼任办公室主任，陈杰任办公室副主任。

抄送：市委各部委办局，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纪委监委，市法院，市检察院，常州军分区。

常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0月13日印发